

东莞市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

关于报送东莞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第 20240030 号人大建议会办意见的函

市卫生健康局：

《关于发展卫生健康数字化的建议》（第 20240030 号建议）收悉，经研究，我局结合有关工作实际提出会办意见如下：

一、针对“建立健全大数据平台”的建议

按照省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工作部署，我局于 2022 年 5 月部署了广东省数据资源“一网共享”平台东莞分节点，构建了以各数源单位为主体责任的数据共享体系，明确“一网共享”平台是国家、省、市、镇四级数据纵向的以及部门横向互通的唯一平台，推动不同部门间的数据互联互通，实现数据跨地区、跨部门、跨层级高效有序共享。原则上全市各单位须依托“一网共享”平台开展数据汇聚和共享，因医疗卫生机构、公共卫生机构的数据的隐私性和敏感性，部分数据可能不适宜通过东莞市“一网共享”平台共享，建议由贵局牵头论证建设“卫生健康大数据平台”的可行性，我局将支持配合及提供相关技术支撑。

二、针对“推进智慧医疗建设”的建议

“市公立医院智慧医疗信息系统集约化建设项目（一期）”已有大数据、人工智能等技术的建设内容，目前该项目正在进行项目立项，建议贵局加快推进该项目的立项工作，进一步深化智慧医疗建设，提高医疗服务的智能化水平。

东莞市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

2024年6月7日

（联系人：吴志锋，联系电话：22830320）